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FINITY LOGISTICS AND TRANSPORT VENTUR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2)

自願公告 展開新業務活動

本公告乃由Infinity Logistics and Transport Venture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自願作出。本公告旨在通知本公司股東 (「**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為了推動本集團更進一步，本集團已推出一項新的駁船服務「拉呱港駁船快線」 (「**LBX**」)，計劃在馬來西亞雪蘭莪州西港及印度尼西亞杜邁拉呱港之間營運。

LBX將是我們綜合貨運代理分部下的一項附加服務，專門為杜邁提供服務而推出，本集團似乎是杜邁唯一的駁船服務供應商，總容量為220個20英呎當量單位。

我們已成功為我們的一名從事石油化工行業的客戶從西港向拉呱港運送第一批貨物，而本集團已為該行業提供物流服務超過4年。

董事會正積極探索新商機，以實現業務多元化。董事會認為新業務活動可令本集團擴大收入來源。因此，董事會認為展開新業務活動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Infinity Logistics and Transport Ventures Limited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陳志勇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Dato' Chan Kong Yew、Dato' Kwan Siew Deeg、Datin Lo Shing Ping及Yap Sheng Feng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丹斯里拿督陳志勇(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志強先生、Tan Poay Teik先生及楊凱恩女士。